

正本

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 
收文章  
110. 9. 15  
文號NO: 154

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承辦人：李靜宜  
電話：037-559554  
傳真：037-361003  
電子郵件：mlh260@ems.miaoli.gov.tw

350  
苗栗縣竹南鎮新南街63號4樓之2

受文者：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財產字第11001752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府標售坐落於本縣苗栗市文聖段649地號等22筆（計16標）縣有非公用房地公告1份，惠請公告並轉達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地政士公會、新竹縣地政士公會、新竹市地政士公會、台中市地政士公會、台中市大台中地政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民權中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豐原中心、苗栗縣政府稅務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常用金融機構、大湖地區農會、苗栗縣南龍區漁會、通苑區漁會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府行政處

副本：本府財政處(含附件)

# 縣長 徐耀昌



擬：網站公告

秘書長黃文信

7/16

083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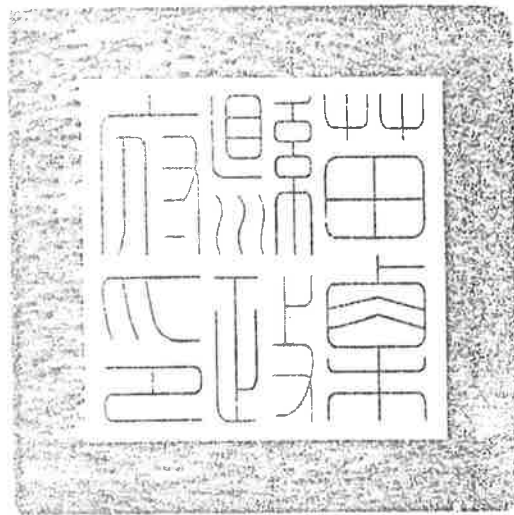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昌興泰具編



## 苗栗縣政府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財產字第1100173936號  
附件：如說明八

主旨：公告標售坐落於本縣苗栗市文聖段649地號等22筆（計16標）縣有非公用房地，請踴躍投標。

依據：苗栗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投標方式：以郵遞方式投標，自公告之日起至開標時間前1日下午5時前，將投標單及保證金票據密封寄達本府指定之【36049苗栗中苗郵局第26號信箱】（投標人請自行估計寄達時間）逾時寄達者，不予受理，原件退還。
- 二、投標截止時間：110年10月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，寄達【36049苗栗中苗郵局第26號信箱】。
- 三、開標時間：110年10月1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。
- 四、開標地點：本府第一辦公大樓6樓財政處會議室。
- 五、付款方式：得標人應按投標須知於規定期限內繳清價款。
- 六、本公告所標示之不動產一律照現狀辦理標售，本府不負責點交。投標人或優先承購人，應逕赴現場勘查清楚，其界址以地政機關地籍圖為主，得否建築使用，應請自行依建築法規評估。土地上下如有既成巷道、農作物、溝渠、管線、電桿、貨櫃、占建物等，或其他占用情形者，標售後概由得標人自行負責處理，本府不負任何責任，得標人不得以處理困難或不能處理要求延期繳款或退款。
- 七、開標日如遇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上班日上午10時同地點開標，倘開標地點如有異動

將另行公告通知。

八、標售不動產標示、底價及應繳納之保證金，如公告附頁，有意者，請逕上本府財政處網站—標售專區（網址：

[https://www.miaoli.gov.tw/finance/News.aspx?n=479&sm\\_s=9534](https://www.miaoli.gov.tw/finance/News.aspx?n=479&sm_s=9534)）查詢。

縣長徐耀昌

